

衢州学院文件

衢院人〔2024〕10号

衢州学院关于聘任 杨帆等二人专业技术职务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，部门：

根据《衢州学院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办法（二次修订）》（衢院人〔2017〕35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学校审核通过，初定杨帆、黎江波为讲师，聘任时间从2024年5月31日至2025年12月30日止。

衢州学院

2024年5月29日

